附件1：

公开招聘青岛市公安局地铁分局警务辅助人员职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职位名称 | 职位 代码 | 招聘计划 （总计110人） | 用人部门 |  基本应聘条件 | 工作描述 | 备注 |
| 地铁辅警 职位一 | 01 | 8人 | 女性 | 小计 8人 | 地铁分局（地铁十三号线沿线站点） | 1、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，须具有山东省户籍。退役士兵、持有计算机等级证书人员学历可放宽至高中学历；应聘人员须于2018年10月31日前取得相应的毕业证书。2、年龄18周岁以上，30周岁以下（1988年11月1日至2000年10月31日期间出生）。3、具有履行招聘职位职责所需的工作能力和身体条件。4、身心健康，体形端正，男性身高170cm以上，女性身高158cm以上，身体匀称，外观无明显疾病特征，无影响面容且难以治愈的皮肤病，无色觉异常，无嗅觉迟钝，无口吃，无纹身，无重度平跖足，无肢体功能障碍，单侧裸眼视力不低于4.6，其他项目应当符合《关于明确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体能测评和体检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鲁公通［2017］30号）相关要求。 | 在地铁民警带领下，协助从事应急处突、巡逻防控、网上巡查等工作。 | 其他应聘资格条件详见招聘公告。  |
| 地铁辅警 职位二 | 02 | 15人 | 男性 | 小计 102人 |
| 地铁辅警 职位三 | 03 | 15人 | 男性 |
| 地铁辅警 职位四 | 04 | 15人 | 男性 |
| 地铁辅警 职位五 | 05 | 15人 | 男性 |
| 地铁辅警 职位六 | 06 | 15人 | 男性 |
| 地铁辅警 职位七 | 07 | 15人 | 男性 |
| 地铁辅警 职位八 | 08 | 12人 | 男性 |